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东方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东方国际物流工字2023第5号）选举推荐郭兆妍女士为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候选人。经公司第二届第三十七次职工代表大会（东方创业工字〔2023〕3号）选举沈魏先生、郭兆妍女士为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沈魏先生、郭兆妍女士的简历如下：

沈魏先生 出生于1991年11月，大学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曾任上海纺织装饰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副经理、团委书记、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副经理。现任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副经理。

郭兆妍女士 出生于1984年1月，大学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曾任上海经贸国际货运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会计。现任上海经贸国际货运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工会财务。

沈魏先生、郭兆妍女士将与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三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5月31日